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恢复审核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中节能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永安土生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永安土生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永安土生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中节能大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修复”）72.60%股权，拟向张文辉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杭州普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普捷”）100.00%股权（杭州普捷持有大地修复27.40%股权），同时拟向包括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

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706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2024年3月31日，公司收到深交所通知，因公司本次重组申请文

件中记载的评估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深交所对公司本次重组中止审核。

截至目前，公司已将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数据及评估资料更新至2023年12月31日，并完成申请文件更新补充工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向深交所提交了恢复审核的申请。2024年5月31日，深交所同意恢复审核本次重组。

公司本次重组事项尚需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该事项能否通过审核、注册以及最终通过审核、注册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31日